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6-011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2月9日以专人、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2月11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珠海港香港拟申请境外银行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局第四十六次会议和2023年9月4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港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港香港”)向境外银团申请贷款金额15.3亿元港币,期限3年(2026年10月15日到期)。考虑到上述贷款即将到期,同时为进一步优化贷款条件及满足运营需求,珠海港香港拟向新的境外银团申请贷款金额不超过15.2亿港元,用于偿还上述存量境外银行贷款余额,支付其一般营运资金以及为本笔银行贷款项下产生的相关费用,并由公司提供无条件且不可撤销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相关贷款、担保等协议尚未签署。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6年2月12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珠海港香港拟申请境外银行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9人,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董事局会议审议的《关于珠海港香港拟申请境外银行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定于2026年3月3日(星期二)下午14:30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6年2月12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9人,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三、备查文件
(一)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6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6-012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珠海港香港拟申请境外银行贷款 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贷款及担保事项概述
根据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局第四十六次会议和2023年9月4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港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港香港”)向境外银团申请贷款金额15.3亿元港币,期限3年(2026年10月15日到期),用于置换其收购珠海港新加坡有限公司(原沃华港口控股有限公司)而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申请的并购贷款余额,珠海港香港在银团代理行开立及向招商银团提供担保,并由公司为该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目前,该笔贷款余额为14.6亿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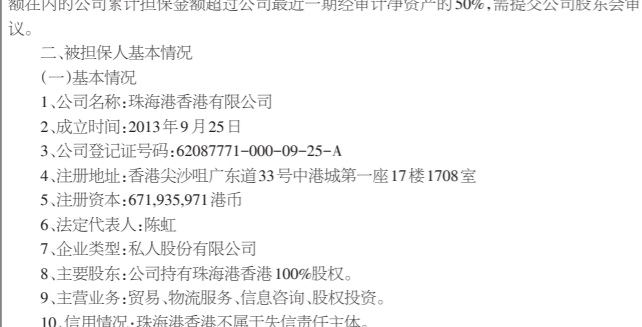
考虑到上述贷款即将到期,同时为进一步优化贷款条件及满足运营需求,珠海港香港拟向新的境外银团申请贷款金额不超过15.2亿港元,用于偿还上述存量境外银行贷款余额,支付其一般营运资金以及为本笔银行贷款项下产生的相关费用,并由公司提供无条件且不可撤销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相关贷款、担保等协议尚未签署。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该事项尚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国家外汇管理局等政府机构审核登记。因含本次担保金额在内的公司累计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珠海港香港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3年9月25日
3.公司登记证号码:62087711-000-09-25-A
4.注册地址:香港长沙湾广东道33号中港城第一座17楼1708室
5.注册资本:671,935,971港币
6.法定代表人:陈虹
7.企业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8.主要股东:公司持有珠海港香港100%股权。
9.主营业务:贸易、物流服务、信息咨询、股权投资。
10.信用评级:珠海港香港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

(二)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9月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241,970,202.69	3,288,254,053.76
负债总额	2,341,647,993.79	2,288,240,215.15
其中:银行借贷总额	1,645,289,200.00	1,578,950,800.00
流动负债总额	502,560,364.93	513,069,621.86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0,322,208.9	1,000,013,838.61
营业收入	510,976,692.06	395,402,508.36
利润总额	94,276,734.66	99,463,899.07
净利润	45,985,204.25	57,659,671.69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的主要内容:珠海港香港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兼代理行)和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作为本次融资银团的联合牵头行,华侨银行有限公司作为原始参贷行组建的银团申请贷款金额不超过15.2亿元港币,贷款期限为3年,后续经贷款行同意可延期2年,用于偿还珠海港香港存量银行贷款余额,支付珠海港香港一般营运资金以及为本笔银行贷款项下产生的相关费用。

(二)担保方式:公司为该贷款提供无条件且不可撤销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贷款及担保事项的目的及对公司影响
珠海港香港本次向境外银团申请贷款,主要用于偿还珠海港香港存量银行贷款余额,支付珠海港香港一般营运资金以及为本笔银行贷款项下产生的相关费用。公司为此提供担保可

以使珠海港香港获取必要的资金支持,有助于进一步优化现有贷款条件,充分盘活公司资源。

珠海港香港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在其资产负债表、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该担保事项的风险可控,不会对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累计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10,036.88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61.90%;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294,644.01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44.48%;不存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截至目前,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6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6-013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局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3月03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3月0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3月0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2月25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即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1.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法律顾问。
(4)根据相关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紫荆路93号铭泰城市广场1栋20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1.00 关于珠海港香港拟申请境外银行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2.披露情况:议案内容详见2026年2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珠海港香港拟申请境外银行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会议审议事项
1.登记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者,可授权委托代表出席,委托代表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后)、委托本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等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2月27日09: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局秘书处(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紫荆路93号铭泰城市广场1栋20层04)。
4.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756-3292216,3292215;传真:0756-3292216;联系人:李然、明月。
5.会议费用: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人员食宿费用、交通费用及其它有关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的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6年02月12日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26-12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以公开摘牌方式对一汽旗翼 (深圳)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 交易的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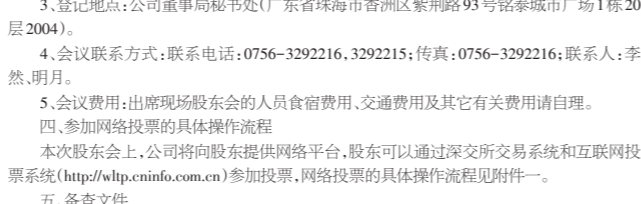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摘牌方式,参与一汽旗翼(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旗翼科技”)增资事项,拟增资金额为1.5亿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尚处于公开挂牌阶段,公司能否摘牌成功,最终交易价格以及交易能否顺利完成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根据本次交易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拟通过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摘牌方式参与旗翼科技增资事项。本次增资金额为1.5亿元,认购价格不低于旗翼科技经评估备案的净资产评估值33,273.70万元,与2025年12月份实缴注册资本6,000万元的合计金额对应的每股价格。经示意性测算,若公开摘牌成功,公司将持有旗翼科技股权比例约为18.92%。摘牌成功后,公司将与旗翼科技及其他相关主体签署《增资协议》(一汽旗翼(深圳)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文件,并按照约定履行出资义务。

旗翼科技是专注于新型智能出行装备研发、制造、销售及运营的科技企业,目前其自主研发的红旗航天1号原型机已完成首次试飞。

截至公告披露日,旗翼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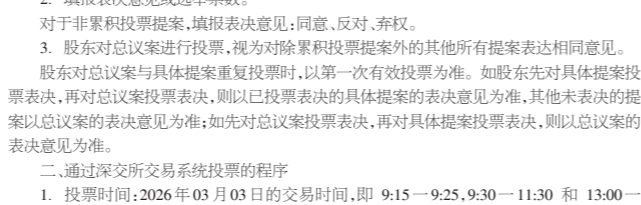
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吉林旗翼汽车产业链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参与投资的基金。鉴于上述情况,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长春富奥集团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奥股份”)亦参与本次增资,富奥股份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且公司关联自然人在富奥股份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故富奥股份系本次关联方。若公司与富奥股份均摘牌成功,本次交易将构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2026年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一汽旗翼(深圳)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关联交易事项胡汉杰先生、杨文昭先生、卢志高先生、孙静波女士均已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取得符合程序性要求。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06AW1T51
3.成立日期:2018年3月28日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5.法定代表人:卢志高
6.注册资本:555,000,000.00人民币
7.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澜路6262号查验库办公区202室(天津东疆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自贸区分公司托管第1216号)
8.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并购重组服务。(不得从事或变相从事法定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三、会议决策事项
1.历史沿革:创立于2018年,是中国一汽全资子公司。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数据:2024年营业收入389.94万元,净利润344,237.79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所有者权益3,738,130.64万元。(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5.38%的股份;公司董事卢志高先生在一汽股权投资担任总经理、党委书记,在旗翼科技担任董事长。构成关联关系。

4.经查询,一汽股权投资(天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一汽旗翼(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FQ6T824
3.成立日期:2025年7月28日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法定代表人:李丹
6.注册资本:10,000万元
7.注册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坳头社区生物园2号楼801
8.股权结构:



9.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民用航空材料销售;航空商务服务;电机制造;电动机制造;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试验机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销售;机械技术开发;电子、机械维修、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特种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航空运输货物(包裹)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卫星导航系统;卫星通信服务;科技中介服务;通信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修理;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修理;集成电路制造;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集成;电气设备安装;雷达、无线与导航设备专业修理;风电动力电动机制造;紧固件制造;仪器仪表修理;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集成电路设计;互联网信息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通讯设备修理;航空运输设备销售;航空运营支持服务;供应链管理;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认证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0.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1月30日,资产总额3,724.24万元,负债总额198.26万元,所有者权益3,525.98万元,净利润-474.02万元(未经审计)。
11.经查询,一汽旗翼(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根据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披露的一汽旗翼(深圳)科技有限公司增资项目(项目编号:CQ2025102200001),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如下:
1.意向投资方应在披露公告截止日前通过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办理完毕投资申请手续,并在公告披露日前将投资总额30%的保证金存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逾期未交保证金的,视为其放弃投资资格。意向投资方提交投资申请并交保证金后,即视为接受增资条件。
2.在被确定为投资方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签订增资协议,并在增资协议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剩余增资价款支付至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指定增资账户,意向投资方已交至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的保证金在增资协议签订后转为部分增资价款,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收到剩余增资价款后3个工作日内按照《增资协议》约定将全部增资价款划转至增资企业指定银行账户。
3.银行价款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款
4.本项目信息披露公告期间,如集到4个合格意向投资方时,增资企业有权对合格意向投资方进行直接确认(或成交)或通过竞争性谈判的方式进行遴选;如征集到4个(不含)以上合格意向投资方时,增资企业将采取竞争性谈判的方式,主要从以下方面对合格意向投资方进行遴选:
(1)合格意向投资方的投资报价;
(2)合格意向投资方的综合实力,包括但不限于:企业信誉、行业业绩、公司治理能力、资源整合能力等方面。
(3)合格意向投资方的财务状况,包括但不限于:资金实力、盈利状况等方面。
5.信息披露期间的安排:
(1)未产生符合条件的意向投资方;
按照5个工作日为一个周期延长公告时间直至产生符合条件的意向投资方;
(2)产生了符合条件的意向投资方,但未满足拟征集投资方数量要求的,则:按照5个工作日为一个周期延长公告时间直至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投资方数量满足

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8,666,800股,并于2023年3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154,666,800股,其中限售条件流通股118,872,708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5,794,092股。
本次公开发行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流通股,涉及股东数量为1名,即珠海纳睿达投资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限售期为自公告之日起36个月。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087,165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9%。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6年3月2日起上市流通(因2026年3月1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154,666,800股为基数,以总股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61,866,720股。本次增资实施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54,666,800股变更为216,533,52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9)。
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216,533,52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378,306股后的股份数216,155,21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股本86,462,086股。本次增资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16,533,520股变更为302,995,606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302,995,606股。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导致公司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形。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公开发行限售股的限售股股东珠海纳睿达投资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作相关承诺如下: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二)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四、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于公告。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严格按照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的主要内容:珠海港香港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兼代理行)和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作为本次融资银团的联合牵头行,华侨银行有限公司作为原始参贷行组建的银团申请贷款金额不超过15.2亿元港币,贷款期限为3年,后续经贷款行同意可延期2年,用于偿还珠海港香港存量银行贷款余额,支付珠海港香港一般营运资金以及为本笔银行贷款项下产生的相关费用。

(二)担保方式:公司为该贷款提供无条件且不可撤销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贷款及担保事项的目的及对公司影响
珠海港香港本次向境外银团申请贷款,主要用于偿还珠海港香港存量银行贷款余额,支付珠海港香港一般营运资金以及为本笔银行贷款项下产生的相关费用。公司为此提供担保可

以使珠海港香港获取必要的资金支持,有助于进一步优化现有贷款条件,充分盘活公司资源。

珠海港香港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在其资产负债表、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该担保事项的风险可控,不会对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累计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10,036.88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61.90%;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294,644.01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44.48%;不存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截至目前,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6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688522 证券简称:纳睿雷达 公告编号:2026-004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次发行限售股;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087,165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087,165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3月2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12月15日做出的《关于同意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26号),广东纳睿雷达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8,666,800股,并于2023年3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154,666,800股,其中限售条件流通股118,872,708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5,794,092股。
本次公开发行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流通股,涉及股东数量为1名,即珠海纳睿达投资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限售期为自公告之日起36个月。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087,165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9%。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6年3月2日起上市流通(因2026年3月1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154,666,800股为基数,以总股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61,866,720股。本次增资实施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54,666,800股变更为216,533,52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9)。
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216,533,52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378,306股后的股份数216,155,21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股本86,462,086股。本次增资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16,533,520股变更为302,995,606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302,995,606股。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导致公司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形。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公开发行限售股的限售股股东珠海纳睿达投资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作相关承诺如下: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二)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四、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于公告。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严格按照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8,666,800股,并于2023年3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154,666,800股,其中限售条件流通股118,872,708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5,794,092股。
本次公开发行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流通股,涉及股东数量为1名,即珠海纳睿达投资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限售期为自公告之日起36个月。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087,165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9%。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6年3月2日起上市流通(因2026年3月1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154,666,800股为基数,以总股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61,866,720股。本次增资实施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54,666,800股变更为216,533,52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9)。
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216,533,52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378,306股后的股份数216,155,21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股本86,462,086股。本次增资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16,533,520股变更为302,995,606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302,995,606股。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导致公司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形。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公开发行限售股的限售股股东珠海纳睿达投资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作相关承诺如下: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二)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四、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于公告。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严格按照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8,666,800股,并于2023年3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154,666,800股,其中限售条件流通股118,872,708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5,794,092股。
本次公开发行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流通股,涉及股东数量为1名,即珠海纳睿达投资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限售期为自公告之日起36个月。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087,165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9%。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6年3月2日起上市流通(因2026年3月1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154,666,800股为基数,以总股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61,866,720股。本次增资实施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54,666,800股变更为216,533,52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9)。
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216,533,52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378,306股后的股份数216,155,21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股本86,462,086股。本次增资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16,533,520股变更为302,995,606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302,995,606股。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导致公司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形。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公开发行限售股的限售股股东珠海纳睿达投资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作相关承诺如下: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二)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四、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于公告。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严格按照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8,666,800股,并于2023年3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154,666,800股,其中限售条件流通股118,872,708股,无限售